



更高層次的義

經文：太5:17-37

引言：

耶穌在馬太福音5:1-16的教訓，當代人會覺得與舊約的先知教訓不同，所以祂說，舊約先知的教訓是：神的啟示是不能廢棄的，比天地更久長。祂乃要求信徒的義行比舊約先知的教訓的義行更高一層(5:17-26)。

二．幾件更高一層的事

1. 在動怒的言語上(5:21-26)。殺人是怒氣的結果，但不動怒乃是不殺人最基本的事，言語傷人，殺人之力很強大。

2. 在見異性動淫念與犯姦淫的事(5:27-32)。淫行是從淫念開始，所以當除去淫念。

3. 言語誠實與起誓叫人相信(5:33-37)。不誠實若是惡意害人的是不好，欺騙人叫人受損失，這是不道德的。起誓多是在與立約貿易或借貸的事上存心欺騙，這是罪。

三．如何去實行更高層的義

1. 天天去思想，渴慕主道，這是充實神的道(太5:3-6)。

2. 天天去實行所學習的道(5:7-12)。

3. 在各件事上，清楚人生的目標是作鹽，光，城(5:13-16)。

4. 凡事向神負責，以神看為正的，作永恆的事。即不以人相對的說法作標準，乃以神永恆不變的真理為標準。

5. 彼此常常勸勉，我們是天父的兒女要像天父，不是像甚麼偉人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